

# 獸醫師（佐）證書補、換發申請書

（詳細填寫）

姓名		性別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行動電話	
住址	戶籍				電話
	通訊處 (證書郵寄處)				
學歷	獸醫科系畢業之學校名稱	修業年限	證件名稱及字號		發給年月日
	(報考獸醫師/佐考試資格，非最高學歷)				
申請資格	考試或檢覈及格名稱	類科	證件名稱及字號		發給年月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(普通)考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獸醫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獸醫佐			
備註	一、檢附下列書件以掛號郵件逕寄至 1007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9 樓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收： (一)獸醫師(佐)證書申請書一份。 (二)獸醫師(佐)考試或檢覈及格之證書正本及其影本一份。 (三)最近二寸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一式二張【背面註明姓名】。 (四)證書費新台幣 1 千元郵政匯票(受款者為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」) 二、換、補發證明書者除依前述申請外，註明理由及原發證書字號如下：(證書毀損申請換發，應繳回原證書) (一)理由： (二)原發證書字號：				

茲依獸醫師法第四條規定，檢具如備註欄所列書件及證書費，請核發獸醫師(佐)證書為荷。

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
申請人

簽名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